

山东华林不锈钢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不锈钢开平、拉丝、覆膜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1 月 02 日，山东华林不锈钢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2000 吨不锈钢开平、拉丝、覆膜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验收监测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兴福镇厨具会展中心 19 号，占地面积 3000m²，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为年产 2000 吨不锈钢开平、拉丝、覆膜；主体工程包括：生产车间 1 栋建筑面积 3000m²；辅助工程包括：办公室 1 处建筑面积 200m² 及相应的辅助设施等；公用工程包括：供水系统及供电系统；环保工程包括：2 套过滤棉+布袋除尘器、1 套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设备、2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2 座沉淀池、危险废物暂存间（10m²）、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化粪池、隔音降噪设施等；设备包括：分条机 1 台、开平机 2 台、油磨生产线 1 台、磨砂生产线 2 台、无指纹生产线 1 台、空压机 3 台、收放卷机 3 台、翻卷机 2 台、行车 2 台、叉车 3 台、覆膜机 1 台、激光切割机 2 台、磨砂机 2 台；磨砂生产线主要生产过程：以不锈钢板为原料，经磨砂、覆膜等过程制得产品；油磨生产线主要生产过程：以不锈钢板为原料，经油磨、冲洗、风干、覆膜等过程制得产品；无指纹生产线主要生产过程：以不锈钢板为原料，经拉丝、冲洗、辊涂、烘干、覆膜等过程制得产品；分切加工主要生产过程：以不锈钢板为原料，经开平、分条、激光切割等过程制得产品。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21 年 01 月由山东绿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编制，2021 年 3 月 31 日通过博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审批（博审环表〔2021〕21 号），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9 月建成，环保设施同期全部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山东鼎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12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检测，检测报告（DLJC202109297，202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2371625MA3RX14R68001P）。项目建设至建成过程中无环境投诉、举报和罚款。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1%。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山东华林不锈钢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不锈钢开平、拉丝、覆膜加工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现状与环评报告表比较一致，其中变动为 VOCs 和磨砂、拉丝粉尘

分别处理后合并至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的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油磨冲洗废水、无指纹冲洗废水及生活污水。油磨冲洗废水和无指纹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清掏外运堆肥。

(二) 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为磨砂、拉丝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通过过滤棉+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与辊涂间和烘干工序产生的 VOCs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后，汇总一起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激光切割工序中产生的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验收期间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磨砂生产线、油磨生产线、无指纹生产线和激光切割机、引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的降噪措施为车间内合理布局、建筑隔音和距离衰减等。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烟净化器收尘、布袋除尘器收尘、废过滤棉、废砂带、废水性涂料桶、废无纺布、无指纹沉淀池沉渣、废含油无纺布、油磨沉淀池沉渣、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废切削油沉渣、废切削油桶及生活垃圾。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烟净化器收尘、布袋除尘器收尘、废过滤棉、废砂带、废水性涂料桶、废无纺布、无指纹沉淀池沉渣属于一般废物，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烟净化器收尘、布袋除尘器收尘、废过滤棉、废砂带、废水性涂料桶、废无纺布收集后外售综合处理；废含油无纺布、油磨沉淀池沉渣、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废切削油沉渣、废切削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无指纹沉淀池沉渣由环卫部门清理外运。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无其他环保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油磨冲洗废水、无指纹冲洗废水及生活污水。油磨冲洗废水和无指纹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清掏外运堆肥。

2. 废气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检测期间磨砂及拉丝工序排气筒产生的有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5\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362\text{kg}/\text{h}$ ，辊涂间和烘干工序排气筒产生

的有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2.37\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88\text{kg}/\text{h}$ 。颗粒物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和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VOCs 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金属制品行业 VOCs 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51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89\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的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验收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 $56.8\text{dB}(\text{A})$ ，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未进行检测，但厂家进行了产生量统计，未发现超量排放情况。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6. 污染物去除效率

根据竣工验收检测报告计算：磨砂、拉丝工序环保设备对颗粒物平均处理效率为 30%。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照环境要素检测结果，项目产生的油磨冲洗废水和无指纹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清掏外运堆肥，废水对地表水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机械噪声对敏感点周围环境没有影响；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置，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组对该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讨论，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材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报告及其批复要求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现场管理和对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确保设施高效运行，最大限度的减少对环境的影响，严禁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或故障下生产。
- 3、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保养等相关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山东华林不锈钢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不锈钢开平、拉丝、覆膜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穆献波	山东华林不锈钢有限公司	经理	15805431000	穆献波
检测单位	李淑君	山东鼎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678102885	李淑君
环评单位	高飞	山东绿盾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573319958	高飞
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	吴圆圆	山东华林不锈钢有限公司	编制人员	15966357999	吴圆圆
专 家	耿殿荣	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	高工	13953302881	耿殿荣
专 家	谷翠芹	山东同济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13953363941	谷翠芹

山东华林不锈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02 日

